

上海交通大学移动集团小号业务说明

一、基本介绍

1、 业务对象：

- 1) 院系：院系领导、院系机关人员（含思政教师）、高级职称教
职工；
- 2) 直属单位：直属单位领导、机关人员、高级职称教
职工；
- 3) 学校机关部处全体人员。

2、 使用说明：（1）用户上海市内：网内小号互拨每月 3000 分钟免 费，接听外网电话免费。（2）用户在上海区域外：可通过小号接 听电话，正常收费，但不能使用小号拨打电话。

3、 费用支付：（每月 7 元=5 元话费+2 元系统管理费）。

- 1) 单位支付：经单位和学校同意，所有费用由单位承担。具体包
括 2 种情况：A、学校中心组成员及校部机关全体人员由学校
承担；B、其他人员由学校各二级单位承担。
- 2) 个人支付：每月 5 元话费直接从用户手机扣除，2 元管理费由
单位承担；
- 3) 结算方式：从上年 5 月 1 日至次年 4 月 30 日年结，校办 5 月
初与各单位核实上年各二级单位费用后通知付款（行政经费或
现金缴到学校财务指定帐号），学校负责代缴至移动公司。

4、 申请流程：申请表（见附件 1）填好后，所填写的电子表格发至邮 箱：sunyun@sjtu.edu.cn，纸质文件需要同时由申请单位领导签字、 盖章后交校长办公室审核、归档。（行政 A 楼 109，联系人 孙 赞 34206512）

5、 注意事项：本业务适用于上海市内已经开通使用的移动手机号码 （且确认在申请开通期间手机没有在欠费或者停机），由于技术原 因，联通和中国电信手机号码无法开通本业务。

二、友情说明（详见附件 1、2）

1、 新增小号：在本部门号段中分配（例如某单位号码均为 650XX， 即 65001-65099），由于存在少量几个小号被非本单位人员使用，

需要进行确认,方法 1、座机拨打 13524740000,听到提示音后拨该小号,确认是否空号;2、用开通小号的手机直接拨该短号,回答为空号,则表示该号未被占用。3、若无法确认,所申请小号可暂不填写,由校长办公室进行核对和分配。

- 2、 **信息更改**: 姓名、手机号、短号、支付方式、单位等任何一个信息的变动,请按原**基本信息**填写,申请业务中填**修改信息**,**具体说明**中填写具体修改内容。
- 3、 **反馈信息**: 如单位人员工作变动,离校等,请您及时反馈予以办理更新或者取消。

附件 1: 上海交通大学移动集团小号业务申请表

附件 2: 上海交通大学移动集团小号业务申请表(样表)

上海交通大学校长办公室

二〇一〇年十二月六日

上海交通大学移动集团小号业务申请表

单 位				申请日期： 年 月 日				
基本信息							业务说明	
序号	姓 名	工 号	职 务	手机号码	短 号	付费方式	申请业务	具体说明
1								
2								
3								
4								
5								
6								
7								
8								
9								
10								
11								
12								
13								
14								
15								

经办人：

Email：

电话：

单位负责人签（章）